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区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上级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有关工作。

（三）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及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建立完善并维护全区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数据库。

（四）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区符合条件的离休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开展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实施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

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七）落实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按规定推荐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八）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九）在征求区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6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50.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7.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7.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15.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43.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94.57
	30			61	
总计	31	4,010.09	总计	62	4,010.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合计	3,367.05	3,36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2.35	3,30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48.62	2,64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62	28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53	57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54.14	55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38.33	1,23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96.81	19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13	15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90	1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6.80	44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52.30	25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31.21	3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63.29	16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合计	3,715.52	3,715.5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0.82	3,65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48.62	2,648.6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62	285.62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53	570.53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54.14	554.14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38.33	1,238.33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96.81	196.81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13	150.13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78	35.78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90	10.9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95.27	795.27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97.19	397.19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31.21	31.21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66.87	366.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67.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23.98	3,623.9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10	57.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0	7.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7.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88.68	3,688.6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1.6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1.6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88.68	总计	64	3,688.68	3,688.6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688.68	3,688.6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3.98	3,623.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	10.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	10.12	0.00
20808		抚恤	2,648.62	2,648.6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5.62	285.62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570.53	570.53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54.14	554.14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38.33	1,238.33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96.81	196.81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13	150.13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78	35.78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90	10.9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68.43	768.43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70.35	370.35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31.21	31.21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66.87	366.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10	57.1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7.10	57.1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10	57.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	7.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	7.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	7.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9.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30	30201	办公费	4.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50	30202	印刷费	2.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1.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84	30205	水费	0.17	310	资本性支出	13.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	0.39	30206	电费	2.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0.4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77.41	30211	差旅费	2.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8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109.25	30214	租赁费	107.1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0.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9.00	30216	培训费	10.7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705.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0.00	
30305	生活补贴	330.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4.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51.4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69.65	公用支出合计						219.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00	0.13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00	0.13
(1)国内接待费	7	-	0.1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010.0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643.0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96.74 万元，增长 85.69%；本年收入合计 3367.0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24.03 万元，下降 6.24%，主要原因是：“两参”人员公益性岗位及其他拨款减少，减少优抚对象体检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367.0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4010.0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715.52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28.31 万元，增长 13.03%，主要原因是：增加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 294.5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55.6 万元，下降 54.69%，主要原因是：经费拨款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715.52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0.01

万元，决算数为 3688.68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5.2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2.41 万元，决算数为 362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77.78%，主要原因是：预算只含行政运行人员及办公经费。

（二）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主要原因是：追加工作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6 万元，决算数为 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88.6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39.08 万元，较 2020 年增减少 431.68 万元，下降 56.01%，主要原因是：上年含了退役士兵安置经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3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6.3 万元，下降 7.35%，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政策，压缩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30.57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891.4 万元，增长 39.81%，主要原因是：增加退役士兵安置经费及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四）资本性支出 13.6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1.94 万元，下降 75.4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9 年单位新成立，购买办公

设备较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 万元，决算数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 万元，决算数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省级检查工作需要接待。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 批，累计接待 1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省级检查工作需要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9.1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15 万元，降低 20.97%，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区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

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3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区级财政资金712.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0%以上。

组织对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2.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核查、深度访谈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对三个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三个项目最终评价结果平均分为95.57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没有项目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对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10.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委托等第三方机构南昌迅杰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我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0.7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管理类指标权重分为30分，得分为20.23分，得分率为67.43%；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25分，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效果

类指标权重分为35分，得分为35分，得分率为100%；满意度指标权重分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当将2021年度区级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我部门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一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三个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0万元，执行数为712.78万元，完成预算的142.56%。其中：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分94.7分。全年预算300万元，预算执行数为564.0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拥军优抚褒扬科负责东湖区优抚事业专项资金发放对象的审核工作。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由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根据区人武部提供的义务兵名单、家庭领取帐号等相关信息，结合各街道（镇、管理处）提供的花名册核实义务兵相关资料，经批复后将义务兵家属优待金转拨各单位，汇入个人银行账号，并建立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备查账。2021年实际发放第一年义务兵127人，第二年义务兵45人，补发往年未领取过义务兵家庭优待金42人，增发大学生优待金195人，增发进疆、进藏义务兵优待金6人。通过在全区范围内规范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制度，将符合条件的家庭按时按标准发放到户，有效地吸引有志青年应征入伍，对符合优待条件的大学生义务兵及进藏、进疆和高原条件服役的，根据政策提高优待条件，

吸引高素质的军队人才，为切实提高军人素质，实现强国强军作出应有的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564.03093	564.030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564.03093	564.0309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军人抚恤优待条例》政策，让义务兵服役人员感受当兵光荣的尊崇感。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到位。优待金可缓解了军属家庭因缺乏劳动力而造成的生活经济困难。同时也拉近了政府与军属的距离体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和关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15分)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5分)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按时	按时	5	5	
		成本指标 (10分)	成本控制率	5%	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对军人的尊崇感提升度	提升	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调动适龄青年投身国防的积极性	调动	调动	10	8.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义务兵对国家政策及服务部门满意度	≥90%	≥80%	10	6	宣传不到位，部分义务兵对政策满意度不够	
总分						100	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10	10	10	—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开展双拥活动、进行双拥宣传、军地联席会议，各项双拥走访慰问活动，“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军嫂”、“最美双拥人物”宣传、评选活动，总结表彰及发放证书等，乡镇星级服务站评比活动				同时也拉近了政府与军属的距离体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和关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双拥工作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15分)	符合相关政策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5分)	及时到账、及时 拨付率	按时	按时	5	5	
		成本指标 (10分)	成本控制率	5%	5%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20分)	对军人的尊崇感 提升度	提升	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10分)	保障需要，促进 社会和谐	调动	调动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分)	军民满意度	≥90%	≥80%	10	8	宣传不到位，对 政策满意度不够
总分						10	98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文件精神，强化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程度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按照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2〕17号）文件要求，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了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我局职能出发，以我局中长期发展规划为目标，以我局2021年度工作计划为依据，以项目支出为主线，评价分析我局履职情况和履职效果，从而进一步评价本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一) 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37个。具体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管理指标	预算编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合理、完整
		预算编制准确性	准确
		绩效目标管理	规范、合理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完成率	≥95%
		支付进度率	≥9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结转结余率	≤5%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规定内容、时间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真实、完整、准确
	部门预算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
		支出规范性	部门预算管理及财务会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管理安全性		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次数	3次
		发放优抚资金金额	1500万元
		受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人数	≥600人
		采取就业创业扶持措施数量	3项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优抚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受理率	100%
		退役军人上岗就业率	提高
		《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知晓率	100%
	时效指标	优抚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受理及时性		10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人创业典型主题栏目点击量	≥100万次
		化解信访积案、难案数量	5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信访机制的形成	制定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为了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认真贯彻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积极稳妥推进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

重点做好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和前提，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首要环节。我局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的同时，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切实将预算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从源头上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开展绩效运行全程监控。将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融入日常预算管理工作之中，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通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自评工作，及时采取纠偏措施，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防范财政资金运行风险。

3. 认真组织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按照区财政局统一部署，认真开展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以及年度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查自评，通过征求各科室的意见建议，组织内部研讨会，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改进措施。

4. 强化结果运用，增强绩效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为确保评价结果的有效运用，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作用，我局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预算的依据，优化资源配置；将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予以公开，加强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监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单位年度考核目标，提高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0.7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其中：管理类指标权重分为 30 分，得分为 20.23 分，得分率为 67.43%；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 25 分，得分为 25 分，得分率为 100%；效果类指标权重分为 35 分，得分为 35 分，得分率为 100%；满意度指标权重分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汇总情况如表 2-1 所示。

表 2-1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结果

指标	管理	产出	效果	满意度	合计分值
权重	30	25	35	10	100
分值	20.23	25	35	10	90.23
得分率	67.43%	100%	100%	100%	100%

（一）投入管理情况

1. 预算编审管理（5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2 分）

我局 2021 年度的预算收入数据合理、收入来源完整，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为 2 分。

（2）预算编制准确性（2 分）

我局 2021 年编列的预算科目准确，费用精准细化、分类填报无误，预算编制准确性较好，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3) 绩效目标指标 (1 分)

我局未设定项目绩效目标，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得分。

2. 预算执行管理 (5 分)

(1) 预算完成率 (2 分)

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我局 2021 年收入决算数 4010.09 万元，支出决算数 3715.52 万元，预算完成率 = (支出决算数 / 收入预算数) * 100% = (3715.52 / 4010.09) * 100% = 92.65%，预算完成率 < 95%。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2) 支付进度率 (1 分)

依据《国库集中支付预算执行情况表》，我局 2021 年批复指标 2713.09 万元，全年支出 2547.10 万元，全年支付进度率 93.88%，支付进度率 > 90%。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分)

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我局 2021 年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19.03 万元，决算数 219.0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 决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100% = (219.03 / 219.03) * 100% = 100%，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分)

依据《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我局 2021 年“三

公”经费预算数 1 万元，决算数 0.13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frac{\text{决算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 (0.13/1) \times 100\% = 13\% < 100\%$ 。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3. 部门结余结转管理（5 分）

（1）结转结余率（5 分）

根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2021 年结转结余 294.57 万元，收入决算数 4010.09 万元，结转结余率= $(\frac{\text{结转结余}}{\text{收入决算数}}) \times 100\% = (294.57/4010.09) \times 100\% = 7.35\%$ ，结转结余率 $> 5\%$ 。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2 分）

（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 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的规定，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地方各部门必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公开，鼓励公开时间适当提前，原则上在同一天集中公开；地方部门预决算公开的内容为地方各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决算及报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我局预决算信息已在网站上已进行公开。内容完整真实，符合相关规定。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 分。

（2）基础信息完善性（1 分）

我局已全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其内容完整真实。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 分。

5. 部门预算管理（5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我局 2021 年度实有在职人数 12 人，编制人数为 22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12÷22×100%=54.55%，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为 2 分。

（2）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根据实际情况，我局制定了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约束。经过抽查，发现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制度不存在缺失或明显缺陷。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 1 分。

（3）支出规范性（2分）

东湖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一律纳入预算统管，各项支出实行统一领导，分级归口管理的原则；各项支出事项先由各部门根据需要提出，并经本部门领导审核后报单位领导审批同意，支出报销由经手和证明人签字，并由财务室审核，再报分管领导审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本单位制定相关制度执行，合法合规。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 2 分。

6. 政府采购管理（3分）

（1）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

我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9.42 万元，决算数 6.6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6.68/9.42)*100%=70.91%<95%，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 2.23 分。

7. 资产管理（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1分）

我局制定了一系列业务管理制度，覆盖了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国有资产业务管理、建设项目业务管理及合同业务管理六个方面，各项制度较为完善健全。设定分值为1分，该指标得分为1分。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1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等有关规定，结合该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资产管理办法。我局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资产管理体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管。资产管理工作在单位第一负责人的领导下，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实行职能部门分类归口管理，使用科室具体负责，责任分解到人的管理体制。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实行定期清查盘点，做到账、卡、实相符。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2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我局当年无毁损或报废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5\%$ 。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为2分。

（二）履职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10分）

（1）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次数（2分）

深入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春节、七一前夕，对驻区部队、优抚对象、困难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党员进行了两次走访慰问，投入资金 110 余万元；春节期间和“替烈士看爹娘”活动，对烈属进行了两次走访慰，共计 210 人次，发放慰问金 7.5 万元。共计开展 4 次走访慰问活动，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2）发放优抚资金金额（2 分）

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我单位 2021 年决算数据显示，2021 年支出死亡抚恤、伤残抚恤、义务兵优待和其他优抚资金 2649 万元；2021 年支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7 万元。共计支出各类优抚资金 2706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3）受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人数（2 分）

全力推进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工作。2021 年我区共受理 668 名退役士兵的社保接续材料，其中有 490 人自谋职业人员材料由我局受理，178 名岗位安置人员材料由其所在单位受理，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4）采取的就业创业扶持措施数量（2 分）

竭力提供就业创业扶持。共采取 4 项就业创业扶持措施。一是以“转作风，优环境”活动为抓手，走访我区退役军人创办的企业，问计问需于企业。二是组织退役军人到用工单位参观、应聘。三是举办了退役军人创业贷款对接会，搭建沟通平台，让有贷款意向的退役军人及时了解相关优惠政策和办理流程，帮助打通难点、堵点。四是与区人社局和百度百家号合作，共同打造了

以“感恩党——奋斗就有幸福”之“老兵创业星”为主题的栏目，向全社会推介退役军人创业典型。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5）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次数（2分）

重视宣传教育工作。2021年开展了14次宣传教育活动。一是开展了1次全区“最美退役军人”表彰活动，树立模范引领、典型激励，提升退役军人的思想境界。二是利用“一周一活动”、“一月一课堂”开展优秀退役军人宣讲、红色走读、志愿服务等活动12次，引导退役军人牢记初心使命，继承发扬良好作风。三是开展了1次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活动。区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保障法，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开展专场宣讲活动70余场，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10分）

（1）优抚资金发放到位率（4分）

2021年应为辖区内的重点优抚对象、“两参”公益岗位人员、企业军转干部等637人发放优抚资金及补助，实际发放优抚资金人数637人，优抚资金发放到位率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4分。

（2）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受理率（3分）

依托街道、社区，组成80人的攻坚力量，采取电话通知、入户宣传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开展政策宣传1500次，电话沟通情况1500次，上门服务180余次，尽最大努力让所有符合条

件人员应交尽交。2021年我区共受理668名退役士兵的社保接续材料，其中有490人自谋职业人员，应由我局受理其社保接续材料，我局对该490名自谋职业人员建立了“一人一档”，实行专人保管、专柜存放、唯一编号的制度。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受理率达到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3）退役军人上岗就业率（2分）

详细了解用工单位需求，精准了解退役军人就业愿望，用工单位招工需求，通过组织退役军人到用工单位参观、应聘，退役军人的上岗就业率较上年有所提高。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4）《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知晓率（2分）

根据社会调查问卷，《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知晓率为100%。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1）优抚资金发放及时性（3分）

各类抚恤金、补助资金均及时足额发放，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2）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受理及时性（2分）

及时受理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材料，为490名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建立了“一人一档”。依据指标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三）履职效果情况

1. 社会效益（25分）

（1）军人创业典型主题栏目点击量（10分）

为积极引导广大退役军人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更好实现退役军人自身价值，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我局与区人社局和百度百家号合作，共同打造了以“感恩党——奋斗就有幸福”之“老兵创业星”为主题的栏目，向全社会推介退役军人创业典型，该栏目于5月13日上线以来，已实现千万次曝光，百万次有效播放，在一定程度上营造了退役军人自主创新创业的浓厚氛围。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0分。

（2）化解信访积案、难案数量（15分）

今年以来，我局以全区“安全稳定百日攻坚”活动为抓手，化解信访积案、难案，今年已化解“两参”人员要求将退休人员纳入医疗救助范围集体访和魏振凤等6件交办的信访积案、难案，维护了退役军人信访稳定。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5分。

2. 可持续影响（10分）

（1）有效信访机制的形成（10分）

为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维护退役军人信访稳定，我局制定信访稳定矛盾问题月报告制度，对上级交办和本级排查出来的重点问题和人员，实行“双包联”制度，形成了有效信访机制。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10分。

（四）社会满意度

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对辖区内的退役军人等服务对象进行了满意度抽样调查，根据满意度抽样调查结果，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5%，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0 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调整预算数偏大，预算完成率不高

2021 年初收入预算数仅为 160.01 万元，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或调整的资金总和高达 3850.08 万元，调整后的收入决算数为 4010.09 万元。另外，预算执行率为 92.65%，未达到 95% 的标准水平，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

我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9.42 万元，决算数 6.6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70.91%，小于 95% 的标准值。主要原因是我局是新成立的单位，政府采购需求量较大，为保障单位政策运转，及时采购所需物品或服务，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时标准把握不够严格，但在实际采购执行过程，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实际政采支出远低于预算数。

3. 未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依据评价小组现场核查，我局未设置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其主要原因在于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未根据年初项目预算申报金额和工作主要内容制定相应的绩效目标。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应充分结合当年工作计划及历年支出情况合理编制预算,降低预算调整率;强化内部科室在编制预算时的责任意识,抓实立项依据、预算编制依据的合理性和充分性,进一步保障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2. 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时要做好前期准备工作。一方面要总结上年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和执行方面的经验与不足,充分与局内各科室沟通采购需求,并从物资管理部门获取存量物资情况,综合制定政府采购计划数量;另一方面要学习最新的政府采购要求,了解市场行情,科学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进一步加强我单位的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宣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是否履职尽责相结合,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以考核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上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使用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物（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其他财政事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政府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4.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